# 山西省人民政府

# 关于废止部分省政府规章的决定

## （2020年1月3日省政府令第268号公布）

　　为保证法律、行政法规在我省的贯彻实施,有效维护国家法制统一，确保政令畅通，省人民政府决定对下列４件省政府规章予以废止：

　　1、«山西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»(2014年6月10日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237号公布)

　　2、«山西省耕地占用税实施办法»(2010年8月4日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229号公布)

　　3、«山西省职业介绍机构管理规定»(1996年3月27日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74号公布)

　　4、«山西省个人所得税减征规定»(1994年10月23日省人民政府令第55号公布)

　　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